

软件著作权申报流程

教师/学生将相关材料交至本单位/部门科研管理员

纸质版：《山东华宇工学院自主申报知识产权备案表》（附件4）（一式二份，需部门负责人签字、盖章）、《软件著作权技术说明书》（参照附件2）、软件著作权证书；
电子版：《山东华宇工学院自主申报知识产权备案表》、《软件著作权技术说明书》、软件著作权证书。

科研管理员审查后将相关材料移交科研处

单位/部门科研管理员需将相关信息汇总至《自主申报知识产权汇总表》（附件6），提交纸质版、电子版各一份。

科研处审核后，在《山东华宇工学院自主申报知识产权备案表》加盖科研处公章

《山东华宇工学院自主申报知识产权备案表》一份由科研处留存，一份交第一发明人留存。

由科研处在中国版权保护中心授权子账号，教师使用子账号自行办理软件著作权登记业务